

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2024年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
-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是主管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工作的县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决策部署，落实县委工作要求。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指导文化旅游领域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

（二）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推进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旅游领域体制机制改革。

（三）组织和协调全县性重大文化旅游活动，负责全县重点文化、广播影视、旅游设施规划建设，组织全县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市场。指导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协调组织“扫黄打非”等专项治理行动，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四）指导、管理全县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五）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县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组织实施全民阅读推广活动；规划、指导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和美术馆等公益性文化设施和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指导、推进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推进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七）负责全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八）统筹规划全县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九）指导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市场发展，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权力事项，对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市场经营及安全生产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

（十）负责组织指导对外文化旅游领域交流与合作，综合协调文化旅游领域涉外事务，推动宁都文化走出去；负责出版物的进出口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管理全县文物保护、文物考古、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开展文物、博物馆安全督察工作。

（十二）负责全县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和旅游领域人才培养培训工作；负责全县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标准和等级标准实施有关工作。

（十三）负责监管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进应急广播建设。负责指导、协调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系统安全保卫工作；负责管理全县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电影放映工作。

（十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县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和业务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监管网络视听节目、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广播影视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依法负责著作权管理和公共服务，监督管理全县印刷业。

（十五）指导文化旅游行业组织和中介机构的业务工作，对A级旅游景区、A级乡村旅游点、星级酒店、星级农家旅馆和其他旅游建设项目进行监管指导；负责县内旅行社资质的初审。

（十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本级)

2024年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编制人数小计0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9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1人,部分补助事业编制人数10人,自收自支事业编制人数0人。实

有人数小计53人,其中: 在职人数小计30人,行政在职人数9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1人,部分补助事业在职人数10人,自收自支事业在职人数0人。离休人数小计0人,退休人数小计19人,遗属人数4人。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32001]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单位: 万元

| 收 入 | | 支 出 | |
|----------------|--------|---------------|--------|
| 项目 | 预算数 |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 预算数 |
| 一、财政拨款收入 | 351.06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441.31 |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351.06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5.67 |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卫生健康支出 | 33.79 |
|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 住房保障支出 | 28.28 |
|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 | | |
| 三、事业收入 | | | |
|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 | | |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
| 六、上级补助收入 | | | |
| 七、其他收入 | 198.00 | | |
| | | | |
| | | | |
|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549.06 | 本年支出合计 | 549.06 |
|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 结转下年 | |
| 九、上年结转(结余) | | | |
| | | | |
| 收入总计 | 549.06 | 支出总计 | 549.06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32001]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单位：万元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 | 2024年预算数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1 | 2 | 3 |
| | 合计 | 351.06 | 342.76 | 8.30 |
| 207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243.31 | 235.01 | 8.30 |
| 01 | 文化和旅游 | 243.31 | 235.01 | 8.30 |
| 2070199 |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 243.31 | 235.01 | 8.30 |
| 208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5.67 | 45.67 | |
| 05 |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 45.67 | 45.67 | |
| 2080505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 45.67 | 45.67 | |
| 210 | 卫生健康支出 | 33.79 | 33.79 | |
| 11 |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 33.79 | 33.79 | |
| 2101102 | 事业单位医疗 | 33.79 | 33.79 | |
| 221 | 住房保障支出 | 28.28 | 28.28 | |
| 02 | 住房改革支出 | 28.28 | 28.28 | |
| 2210201 | 住房公积金 | 28.28 | 28.28 |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32001]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单位：万元

|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 2024年基本支出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人员经费 | 公用经费 |
| ** | ** | 1 | 2 | 3 |
| | 合计 | 342.76 | 322.40 | 20.356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315.33 |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106.55 | 106.55 | |
| 3010201 | 行政单位统一津补贴 | 42.21 | 42.21 | |
| 3010301 | 年终一次性奖 | 8.88 | 8.88 | |
| 3010701 | 事业单位基础性绩效工资 | 49.94 | 49.94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45.26 | 45.26 | |
| 30110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 33.79 | 33.79 | |
| 30112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0.42 | 0.42 | |
| 30113 | 住房公积金 | 28.28 | 28.28 |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20.36 | | |
| 30201 | 办公费 | 2.00 | | 2 |
| 30208 | 取暖费 | 3.58 | | 3.576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8.00 | | 8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6.78 | | 6.78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7.07 | | |
| 30304 | 抚恤金 | 4.68 | 4.68 | |
| 30309 | 奖励金 | 2.16 | 2.16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0.24 | 0.24 | |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32001]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单位：万元

| 单位编码 | 单位名称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公务用车购置 |
|--------|----------------|------|----------|-------|-----------|--------|
| ** | ** | 1 | 2 | 3 | 4 | 5 |
| 132001 | 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 8.00 | | 8.00 | | |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 | 2024年预算数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1 | 2 | 3 |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32001]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单位：万元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 | 2024年预算数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 | 1 | 2 | 3 |

支出预算总表

| 科目名称 | 合计 | 结转下年 |
|-------------|--------|------|
| ** | 1 | 2 |
| 合计 | 549.06 | |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441.31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5.67 | |
| 卫生健康支出 | 33.79 | |
| 住房保障支出 | 28.28 | |

财政拨款预算表

| 科目名称 | 财政拨款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
| ** | 1 | 2 | 3 | 4 |
| 合计 | 351.06 | 351.06 | | |
|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 243.31 | 243.31 |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45.67 | 45.67 | | |
| 卫生健康支出 | 33.79 | 33.79 | | |
| 住房保障支出 | 28.28 | 28.28 | | |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收入预算总额为549.0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26.5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51.0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8.06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19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48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36.5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支出预算总额为549.0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26.56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42.7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9.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15.3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07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06.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87.2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206.3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41.3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14.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6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48万元;卫生健康医疗支出33.7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8.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2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15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315.3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4.9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36万元,

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8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53万元；项目支出206.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87.2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351.0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8.06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43.3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5.67万元，卫生健康医疗支出33.7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8.28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342.7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9.3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15.33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0.3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07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8.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3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8.3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4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20.36 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87 万元，下降8.4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

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 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9月30日, 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 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 无。

（九）文化市场执法业务经费（含扫黄打非）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保正常运转。

（2）立项依据：宁都县2024年预算编制预案。

（3）实施主体：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4）实施方案：文化市场执法业务经费（含扫黄打非），含差旅费、印刷费、宣传费等。

（5）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绩效目标和指标

数量指标：执法人员数 ≥ 10 人。

质量指标：预防青少年犯罪 ≤ 0 人。

经济成本指标：成本控制 \leq 70000元。

时效指标：扫黄打非宣传及时率 \geq 95%。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宁都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三公”经费财政

拨款安排8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支出。

公务接待费8万元，比上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主要原因是：无购置计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信息化建设：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四）其他财政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的支出。

（六）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八）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九）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

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